

证券代码：002523

证券简称：天桥起重

公告编号：2021-027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监事薛艳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薛艳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务，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截至本公告日，薛艳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。薛艳梅女士在任职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及监事会对薛艳梅女士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，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，公司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会议选举朱敏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任期自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朱敏女士（简历见附件）当选为公司职工监事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职工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；本次变更完成后，监事会成员人数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职工监事占监事会成员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7月13日

附件：职工监事简历

朱敏，女，汉族，1978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。曾在杭州市环保宣教中心从事宣教、培训工作。2003年1月进入杭州华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，先后从事内勤、项目助理工作，现任杭州华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生产部采购员，兼任杭州华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女工委员。

朱敏女士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15,028 股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；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